

秋 瓜

包光潜

秋瓜泛指秋天的瓜，其品种似乎越来越齐全了。这与人工反季节种植有关。小时候，我吃的秋瓜就那么几种，比如香瓜、黄瓜、菜瓜等，连西瓜都没有。后来进城了，到了夏天，满大街都是西瓜，吃起来方便了，偶尔回麒麟畈老家也捎几个给母亲品尝。母亲有心，将吃剩下的西瓜籽晒干，第二年种植，但效果特别差，很少成功。或许是麒麟畈的土质不适合西瓜的生长，或许是母亲种植西瓜的技术不行，或许二者兼而有之。

麒麟畈人吃秋瓜很节制的，并非为了品尝美味，而是舍不得丢弃而为之。比如即将下市的黄瓜，在其他蔬菜还来不及接替，它们不得不养在地里，自然生出秋瓜来。这种秋瓜采摘后，与当地的泥鳅一起混煮，真的是一道难得的美味。再比如秋天的香瓜，那可是名副其实的清香缭绕，淡淡的，连绵不绝，回味无穷。但是，大人们总是劝小孩子不要多吃，说秋瓜吃多了伤肠胃，甚至得“坏肚子”病。一般来讲，麒麟畈有个约定俗成的规矩，即中秋食瓜后，秋瓜一律抛弃。因此，这中秋的告别瓜宴就是有讲究了。至少在我看来，只有最大、最圆、最香的瓜，才能有资格放到桌子上，让大家品尝，留下美好的回忆。事实也确实如此。

麒麟畈的中秋瓜，基本上都是香瓜；后来西瓜成为城乡的常食瓜种，不少人家便开始选择西瓜了。这种习俗或叫习惯，我进城后一直延续着。每年中秋，总要上街选择最好的秋瓜，算作告别。

近日，因重温元代画家钱选的《秋瓜图》，才生出如此一番美好的旧时光。图中有一首题诗，再次引起我的注意：“金流石烁汗如雨，削入冰盘气似秋。写向小窗醒醉目，东陵闲说故秦侯。”如此情绪，表明画家是个追求隐逸生活的人；他的渊博学识和遣词造句，都洋溢出那么一股子盎然的古意。

钱选的《秋瓜图》承袭了自宋以来的小品精髓，自然而然地透露出文人的书卷气。删繁就简，图简意丰，土气油然。整个小品精致有加而非艳丽，笔触细腻却不纤巧，处处洋溢着画家的主观色彩和对构图的理解。墨绿的瓜，翠绿的叶，白色的花，自左下角渐渐地向右上角伸延，呈斜倚之势，配以乡间常见的丫丫草，左右伸展，寥寥数笔，看似随意，却赋匠心。既平衡了画面，又没有冲淡主题；既是陪衬，又增添了秋色之韵。

作为一个心存浪漫、带有小资情怀的画家，他又如何面对秋熟的芬芳呢？抑或他们一边品尝，一边谈古道今；有人载歌载舞，有人吟诗绘画。可是，钱选所处的年代正好是宋末元初，江山易主，山河黯淡，说心情好到哪里去是不大可能的。所以，它的画中往往不自觉地渗透了自己的心思，灵魂的深处时时渴望得到一种安逸与快乐。可睁眼望处，城春草木深，全是旧朝人。最让他感到痛苦的是，过去那

些朋友中，已有人做了贰臣，譬如赵子昂。面对如此窘境，钱选“励志耻作黄金奴，老作画师头雪白”，不肯出仕元朝，保持了文人的清高与气节。

秋瓜如文人，文人如秋瓜。秋瓜典雅别致，有如碧玉簪花；温润淡雅，时有清香弥漫。这是瓜果的清香，这是季节的清香，更是发自肺腑的心香。看一看钱选的《秋瓜图》，你还惆怅吗？

醒与醉

于德北

单位楼下新开了一家“蓝调咖啡厅”，经营者是姐妹二人，姐姐略大，四十岁的样子；妹妹要小，三十岁吧，她们热爱咖啡，大概又有一点闲钱和自由，于是生出这么一个不错的主意。

说是咖啡厅，其实主要卖咖啡豆和咖啡用具，室内备了几张桌子，是给品尝样品的顾客准备的，原不备经营用；可是，自从我们发现了这里，便立志要把这里改造成“酒吧”，自己备了啤酒，宁可让姐妹二人多收一份酒钱，以抵“鸠占鹊巢”的“损失”，生生的把一张桌子给占了——人多时，大概要把一间外室填满了。

这姐妹二人极随和，见我们只饮酒，不吃东西，还主动购进了一些花式点心，关键时可以抗击饥饿。当然



秋意 汤青 摄

也有解酒的作用，不然的话，胃肠会产生不适，人也容易醉。我想，这便是女人开店的好处，这样的细心对于经营来说益大于弊，对于好酒的人来说，可能更容易地存下一份感动。

有时在单位倦了，便下楼小坐半个小时，这半个小时权当小憩，可以闭目养神，可以听听音乐，也可以随手翻一首小诗，或一段文字，身心全轻松下来。

我身边好酒的朋友很多——因为自己好酒，这样的朋友多自是情有可原，别人也会认作自然，不会觉得突兀。好酒好不好呢，各人有各人的看法，我却常处于矛盾之中。自从十几岁走上社会，几乎每天和酒在一起，酒成就许多“自我”，让我自信，轻松，自然；可有的时候，酒也坏事，让人变得无知，莽撞，荒唐。五十岁之前，没对酒产生过怀疑，认为它最知我，日日微醺或大醉，心性陶然。可过了五十岁，突然因为酒产生了许许多多的颓败感，这种颓败感既关乎朋友，更关乎自己，有时也波及到一

个群体。我对它依赖越深，这种颓败感越强，每次喝醉后，都会陷入巨大的空虚；而填充这种空虚的最佳途径，竟然是让自己快速地再回到沉醉当中去。

曾经在意大利诗人夸西莫多的《岛》中找到答案——

对你的爱
怎能叫我不忧伤
我的家乡？

桔花
或许夹竹桃
清幽的芬芳
在夜空微微荡漾。

那一弯碧蓝的流水
催动悄然东去的玫瑰
落花轻纸堤岸
在静谧的海湾低徊。

我依稀回到你的怀抱
街头隐隐流来
温柔而羞怯的声音
呼唤我弹拨诗人的弦琴，
我茫茫然
这似乎是童年
又仿佛是爱情。

一腔相思
蓦然翩飞，
我赶忙潜进
留不住的温柔往事。



秋意 汤青 摄

到了五十岁以后，这样的诗，可以成为自己醉酒的理由。

但是，当我读了杜拉斯关于饮酒的一段话，才又有了另外的恍然。

她说：“饮酒使孤独发出声响，最后使人除了酗酒别无所好。饮酒不一定就是想死，不是。但没有想到自杀也就不可能喝酒。靠酗酒挣扎下去，那就是死亡近在咫尺地活着。狂饮之时，自戕也就防止了，又对之毫无办法——因为那本来就是子虚乌有。醉酒于是用来承受世界的虚空，行星的平衡，行星在空间不可移动的运行，对你来说，还有那痛苦挣扎所在地专有的那种默无声息的冷漠。”

1996年初的一个寒冬的早晨，杜拉斯死了，她说的最后的话是：“杜拉斯，完了。”还有一句话，是给她的情人雅思：“我要死了，跟我一起走吧！没有我你怎么办？”

我也问自己：如果我不选择写作，我能干什么？

我又问自己：如果离开酒，我还能否写作？或者，我还能不能思考。

我做着这样的胡思乱想的时候，正是在前边讲到的“蓝调咖啡厅”里，当时是下午三点多一点，只有我和那个姐姐两个人对坐着，外边是深秋的清冷，室内尚存一些温馨，姐姐忽然启开一瓶“龙舌兰”酒，浅浅的倒出一些，然后放在唇边品饮。她说，实际上，她更喜欢酒的味道，而且，喜欢把每一个瓶子打开，每个瓶子都喝一点点，因为如此的行为，对于那些酒来说，实在是显得公平。

我笑了，我知道，对于我的“胡思乱想”来讲，这是一个毋庸置疑的下午！姐姐的喝酒方式我是学不来的，但有一点我可以肯定，每一个饮酒的人清醒的时候是不一样的，但喝醉了，灵魂却能归宿到一个地方。

一轮乡月

谢光明

白天无论怎样喧嚣，夜晚的月亮升起来，村庄就安静下来。月亮像一位严慈睿智的长者，它来时，无需言语，树木停止摇曳，流溪慢了许多，田里的水稻低头凝思，地里的玉米满怀崇敬，万物自然静穆，一齐聆听无声月语。此刻的家乡，鸡群鸭群在鸡埘里缄默，水牛安静地躺在池塘咀嚼月光。一只土狗，巡视最后一遍，咬着自己的尾巴在路边睡去。温柔的月光河水般汹涌起来，山雾般弥漫开来，淹没村庄，笼罩大地。光影在屋瓦一格一格地移动，穿过一个一个窗户，轻轻拍打被褥，一滴滴添加睡眠的甜蜜，引导梦的方向。月光是一只温柔的大手，轻轻抚摸村庄每一寸肌肤，每一个角落。树影移动，竹林婆娑，村庄安宁，人们忘记了所有苦恼。

家乡的月不在天上，在后山。小时候，耳朵经常生疮，大人说那是因为我用手指了月亮，冒犯了它，晚上它就趁我睡着时割我的耳朵。也时常一个人走在青石板的小巷弄，牵着自己的影子爬在墙上，马头墙投下的阴影令人不寒而栗，这个时候，月亮是我最贴心的朋友，有它陪伴，不害怕。正青春，我和她经常手牵手走在月光如水的村口，她甜甜的笑，温柔的声音，月光一样流进我的心。那个冬季，无月之夜的晚上，她说要走了，从此我掉进前所未有的夜，以为世界再也不会醒来，流再多的泪也抹不去眼前的黑。大人说过，天狗吃月亮，难道我的爱情也被天狗吃了吗。熬过多少个不眠之夜，终有一天，后山的月亮爬起来，穿过婆娑竹林，淌过淙淙溪流，趴在我窗前，照进我的心。

家乡的月光地毯般柔软。有月色的护佑，萤火虫才敢出来点亮自己的梦想。秋虫呢喃，蛙声在村庄上空激起层层涟漪。月亮像是个反复修坏的陶瓷，在农历十五的时候，尤其是中秋节，看起来才算成瓷，一轮圆满的银光穿透无边夜色，照耀我的村庄。家乡的月光像村庄的孩童，肆无忌惮地在青石板上翻滚，在鱼鳞瓦上跳跃，陪着孩童长大。只是，长大后的孩童，他们总是脚步匆匆，经常把家乡的月亮弄丢。

乡月照耀过我的童年和青春，它永远挂在我心上，因此，无论走在哪里，走在怎样喧嚣的环境和漆黑的夜，我内心无比宁静，敞亮。